

主要股東

於完成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當時，以下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已發行股份10%或以上（並無計及根據股份發售認購之股份，以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須配發及發行之股份）：

名稱	股份數目	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
Twinning Wealth	252,000,000	75%

註： 該等股份由陳女士全資實益擁有之Twinning Wealth持有。由於王曙先生為陳女士之丈夫，故此根據披露權益條例。